行政复议终止通知书

深府行复〔2018〕394号

刘某、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龙岗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申请人刘某不服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龙岗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对其关于××生活超市（购物小票显示：合××生活超市）销售过期“50克上好佳田园薯片番茄口味”的举报（编号：201605126919）作出的奖励决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市政府已依法受理。审查期间，申请人刘某撤回该行政复议申请并说明了理由。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第二十五条的规定，该行政复议终止。

特此通知。

深圳市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

2018年6月13日